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2025年-2027年浙江地区（宁、嘉、金）运输服务项目询比公告

本询比项目为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2025年-2027年浙江地区（宁、嘉、金）运输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JZT-2024-16914），采购人为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询比响应。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2025年-2027年浙江地区（宁、嘉、金）运输服务项目。】

1.2 项目预算：【一年预算200万元（含税），三年预算合计600万元（含税）。】

1.3 服务期：【一年，服务期满后，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两次，每次续签服务期为一年，总服务期最长不得超过三年】。

1.4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具体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中选人数量 | 中选份额 | 配送地区 |
| 1 | 1 | 100% | 浙江省为主，省外为辅  嘉兴、金华、杭州湾3个中心仓为主，配送至省内相关市、区、县经销网点间的运输业务和仓库到商超平台、电商平台等。 |

1.5  本项目【设置最高响应限价】，最高响应报价限价为折扣率（非OFF）：100%,，供应商响应报价高于最高响应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2.1.1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1.2供应商须具备交通运输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注：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2.1.3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1.4本次询比【不接受】代理商响应。

2.1.5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1.6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响应。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的；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在最近三年内（自2022年01月0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成交、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6） 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01月0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 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01月0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 为本询比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10）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1） 为本询比项目的代建人；

（12） 为本询比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13）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4）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16） 法律法规、询比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询比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4. 询比文件的获取

4.1询比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1月08日至2025年01月13日17时00分。

4.2询比文件获取方式：登录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zjzt.chinaccsscm.cn 在线购买电子比选文件（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请直接登录系统（入口为“供应商登录”），未在该系统注册的潜在供应商请先注册（免费注册，首页可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注册入口为“用户注册”-“供应商注册”，机构类型选择“其他组织”，税号填写完整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获取登录账号后登录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3 询比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4.4电子标书费发票（只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生成后将由项目经理将发票下载链接推送至报名联系人邮箱及手机（短信形式），请各联系人注意查收。

5. 响应文件的提交

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2025年01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5.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河东路215号B楼102楼开标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开启响应文件，【采购人】邀请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5.4.1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询比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询比文件的。

6. 【样品的递交】

不涉及。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zjzt.chinaccsscm.cn）及中国通服采招门户网（https://szyc.chinaccs.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8.1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河东路215号

邮    编：310014

联 系 人：朱林彦

电    话：15325818277

电子邮件：zhuly@chinaccs.cn

8.2异议接收方式：电子邮件（盖章扫描件+可编辑WORD版本）形式发送至采购人联系人邮箱（zhuly@chinaccs.cn）

采 购 人：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08日